

西蜀祖

思想研究

梁安和著

JIAYISIXIANGYANJIU

第一章 汉初社会状况——贾谊思想 形成的社会历史背景

一、经济从凋敝到复苏

1. 经济凋敝

秦王朝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的封建专制主义国家，它的建立对我国历史产生了巨大而深远的影响，中华民族两千多年来，能够作为一个统一的民族，屹立在世界的东方，长久不衰，并为世界文明的发展和社会进步不断做出自己的贡献，与秦王朝的建立者——秦始皇的统一之功是分不开的，然而，作为一个封建专制皇帝，也不能超越时代的限制，秦始皇从统一六国到病死沙丘，曾五次大规模的巡游，劳民伤财不计其数，此外，秦始皇的暴政还体现在繁重的徭役和严酷的刑罚上。修宫殿，建陵墓，开驰道，筑长城，函谷关内外离宫别馆七百余所，上林苑中的阿房宫前殿，东西五百步，南北五十丈，上可坐万人，下可建五丈旗，恢宏的气势，令人叹为观止（考古发掘证明没有竣工）。丽山陵墓“穿三泉，下铜而致郭，宫观百官，奇器珍怪徙藏满之”，“以水银为百川江河，相机灌输，上具天文，下具地理”。^① 上世纪七十年代发现并发掘的始皇陵陪葬坑，规模庞大，令人叹服，说明陵墓的修建所耗费的人力物力是难以估计的。

据一些学者分析，秦王朝时期约有两千万人口，而每年被征

^① 《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56页。

发服役的约在三百万以上，男子不足，又征丁女，出现了“丁男被甲，丁女转输，苦不聊生，自经于道树，死者相望”的惨状。^① 当时有民谣说：“生男慎勿举，生女哺用餚，不见长城下，尸骨相支柱”。^② 《史记·主父偃列传》记载，始皇帝“发天下丁男以守河北”，“又使天下飞芻挽粟，起于黄、陘、琅邪、负海之郡，转输河北，率三十钟而致一石”。繁重的徭役征发，使简单的农业再生产无法运行，人民的正常生活无法维持下去。除了沉重的徭役负担外，劳动人民还要接受沉重的租赋剥削。文献记载，秦的“田租口赋盐铁之利，二十倍于古”，^③ “男子力耕，不足粮饷，女子纺织，不足衣服”，农民“常衣牛马之衣，而食犬彘之食”。^④ 不仅如此，人民稍有犯禁，等待他们的将是严酷的刑罚。文献记载，“秦法繁如秋荼，而网密于凝脂”，秦的刑罚极为严酷，除五刑外（黥、劓、斩左右趾再笞杀、枭首、菹），更有夷三族和连坐法，以至于“刑者相伴于道，而死人日积于市”，^⑤ “割鼻盈橐，断足盈车”。^⑥ 繁重的徭役，沉重的租赋，严酷的刑罚，人民群众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再也无法生活下去了，统治者再也无法统治下去了。公元前209年7月，陈胜吴广揭竿而起，天下云合响应，貌似强大不可一世的秦王朝，顷刻之间灰飞烟灭，陷于农民起义的汪洋大海之中。不到十五年，便昙花一现，永久地消失在历史的记忆中。

秦王朝灭亡后，楚汉之间又进行了长达四年之久的争夺战争，最后以刘邦的胜利，建立西汉王朝而又翻开了新的一页。秦

① 《汉书》卷六十四，《严安传》，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812页。

② 《水经注》卷31引

③ 《汉书》卷二十四上，《食货志》，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136页。

④ 《汉书》卷二十四上，《食货志》，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136页。

⑤ 《史记》卷八十七，《李斯列传》，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557页。

⑥ 《盐铁论》卷十

的残暴统治，腥风血雨的楚汉战争，带给人们的是什么呢？翦伯赞先生指出，“秦汉之际，海内溃畔，天下大倾，攻占杀伐，将近十年。陈胜之起，巨鹿之战，新安之坑，咸阳之屠，彭城之战，荥阳之峙，以至垓下之围，乌江之役，其间农民之前赴矢石，后坠溪谷而死者，其数当有数百万人”，“汉兴，高祖削夺功臣，平定叛乱，七八年间，战争未尝休息，农民之死于刀兵者，又不知多少”。^①

连年的战乱、兵祸，再加上自然灾害，出现了“米石五千，人相食，死者过半”^②的景况，所以，到西汉初年，“大都名城，民人散亡，户口可得而数，裁什二三；是以大侯不过万家，小者五六百户”。^③汉初经济凋敝的情况正如文献所说：“汉兴，接秦之敝，诸侯并起，民失作业，而大饥馑。……高祖乃令民得卖子，就食蜀汉。天下既定，民无盖藏，自天子不能具醇驷，而将相或乘牛车”。^④

2. 经济复苏和发展

刘邦消灭了项羽后，于公元前202年10月，在汜水之阳的定陶，即皇帝位，是为汉高祖。最初定都洛阳，后迁长安，史称西汉。刘邦称帝后，面临着一系列严峻的社会问题。为了稳定政权，安定民生，恢复生产，刘邦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如遣散士兵归乡，即“兵皆罢归家”，^⑤并鼓励关东士兵定居关中，“诸侯子在关中者，复之十二岁，其归者半之”。^⑥同时，刘邦又下令招抚流亡的人口，“民前或相聚保山泽，不书名数，今天下已定，令各归其县，复

① 翦伯赞《秦汉史》，北京大学出版社，1983年，第106页。

② 《汉书》卷二十四上，《食货志》，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127页。

③ 《汉书》卷十六，《高惠高后文功臣表》序，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527页。

④ 《汉书》卷二十四上，《食货志》，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127页。

⑤ 《汉书》卷一下，《高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54页。

⑥ 《汉书》卷一下，《高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54页。

古爵田宅”。^① 这对稳定社会秩序,恢复和发展生产具有重要意义。为了增加劳动力,刘邦又下令,“民以饥饿自卖为人奴婢者,皆免为庶人”。^② 这既稳定了人心,又增加了劳动人手和剥削对象,对巩固刚成立的西汉政权是十分有利的。此外,刘邦又接受刘敬建议,“徙齐诸田,楚昭、屈、景,燕、赵、韩、魏后及豪杰名家于关中”十余万口,^③ 以充实和繁荣关中地区经济。刘邦还采取了轻徭薄赋,鼓励增殖人口及重农抑商等措施,如公元前 190 年下令,凡愿入蜀、汉中、关中的士卒,终身免除徭役,第二年又下令免除他们世世代代的徭役。因为连年战争,人口锐减,刘邦便下令,“民产子,复勿事二岁”,鼓励人口增殖。另外,刘邦还下令减轻田租,“轻田租,十五而税一”。^④ 同时规定,凡有市籍的商人,一律不准穿丝绸衣服,不得乘马,不得携带兵器,不得做官,还要缴纳加倍的人头税等等。

以刘邦为首的西汉统治者,由于采取了一系列适应当时形势变化要求的政策和措施,既稳定了政权,又促使社会经济逐渐恢复和发展。刘邦死后,惠帝、高后执政时期,继续采取与民休养生息的政策,约法省禁,缓和矛盾,废除了“三族罪”、“挟书令”、“谣言罪”,并且“量吏禄,度官用,以赋于民”,^⑤ 以致达到了“天下宴然,刑罚罕用,罪人是稀,民务稼穑,衣食滋殖”的景象。^⑥

公元前 180 年 9 月,诸吕谋作乱,周勃、陈平等联合平定了诸吕之乱,迎立代王刘恒即皇帝位,是为汉文帝。文帝即位后,多次

① 《汉书》卷一下,《高帝纪》,中华书局,1962 年版,第 54 页。

② 《汉书》卷一下,《高帝纪》,中华书局,1962 年版,第 54 页。

③ 《史记》卷九十九,《刘敬叔孙通列传》,中华书局,1959 年版,第 2720 页。

④ 《汉书》卷二十四上,《食货志》,中华书局,1962 年版,第 1127 页。

⑤ 《史记》卷三十,《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 年版,第 1419 页。

⑥ 《史记》卷九,《吕太后本纪》,中华书局,1959 年版,第 412 页。

下诏劝民归农,他说,“农,天下之大本也,民所恃以生也”,“农,天下之本,务莫大焉”。^① 文帝还恢复了天子籍田的制度,每年春天举行籍田仪式,“朕亲耕,后亲桑”,令地方官吏“驱民而归之农,皆著于本”,遇到自然灾害,“发仓库以赈民”。^② 文帝又多次下令减免田租和徭役,对工商业实行“开关梁,驰山泽之禁”的政策,鼓励工商业的发展,在法律方面,废除诽谤谣言法、收孥连坐法及肉刑,减轻笞刑等等。景帝时期,继续执行与民休养生息的政策,劝民归农,发展生产,使汉初社会经济很快恢复,并有了一个大的发展。在此期间,“流民既归,户口亦息”,^③ 粮价低廉,“谷至石数十钱,上下饶滋”。^④ 出现了我国封建社会初期少有的繁盛景象。

二、政治上从承秦制到革秦制

1. 承秦制

在政治制度上,汉初基本沿袭了秦王朝的三公九卿制和郡县制,法律制度也没有多少改变,即人们通常所说的汉承秦制。正如文献所记载的“秦兼天下,建皇帝之号,立百官之职,汉因循而不改,明简易,随时宜也。其后颇有所改”。^⑤ 汉王朝初期,在皇帝之下,设三公九卿,其职责没有多大变化,名称却随时更改,如丞相在刘邦初年不久就改称相国,太尉曾一度改为大司马,御史大夫改为大司空。九卿中除少府、太仆无大的变化外,奉常改为

① 《汉书》卷四,《文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25页。

② 《汉书》卷四,《文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31页。

③ 《汉书》卷十六,《高惠高后文功臣表》,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529页。

④ 《太平御览》卷35,引桓谭《新论》。

⑤ 《汉书》卷十九,《百官公卿表》,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722页。

太常，卫尉改为大夫令，廷尉改为大理等。在地方行政区划方面，汉初也沿用秦的郡县制，只是将郡守改为太守，郡尉改为都尉。郡县之下，为乡亭里基层组织。和秦王朝不同的是，汉初由于军事斗争的需要，刘邦在郡县制之外，建立诸侯王国，实行郡国并行制度。到公元前 202 年止，受封的异姓诸侯王有七个，这些诸侯王拥有很大的政治、经济、军事权力，形成中央政府的严重威胁。文献记载，“诸侯王掌治其国。有太傅辅王，内史治国民，中尉掌武职，丞相统众官，群卿大夫都官如汉朝”。^① 刘邦为了消灭这些心腹大患，以谋反之名，将其一个个除掉，只留下一个小小的长沙王国。然而，在消灭了异姓诸侯王之后，因为“海内新定，同姓寡少，惩戒亡秦孤立之败”的教训，刘邦“于是割裂疆土，立二等之爵。功臣侯者，百有余邑；尊王子弟，大起九国。自雁门、太原以东，尽辽阳，为燕、代。常山以南，太行左转，渡河济，渐于海，为齐、赵；谷、泗以往，奄有龟、蒙，为梁、楚；东带江湖，薄会稽，为荆、吴；北界淮濒，略庐、衡，为淮南；江、汉之阳，亘九嶷，为长沙。诸侯比境，周匝三垂，外接胡越”，这样，自关以东，藩国错列，诸侯王国“大者跨洲兼郡，连城数十”。^② 而西汉中央政府的直辖地区只有“三河、东郡、颍川、南阳。自江陵以西至巴蜀，北自云中至陇西，与京师内史，凡十五郡”而已。并且列侯公主之食邑亦在其中。刘邦认为，异姓诸侯王不可靠，时刻威胁着刘姓江山，必将铲除而后快。他在“尊王子弟，大启九国”的同时，还刑白马而盟曰：“非刘氏而王者，天下共击之”，^③以为刘家的同姓子弟，决不会危害刘氏政权。然而，在权力争夺过程中，虽是骨肉至亲，亦在所难免。因此，刘邦死后，这些诸侯王国随着经济实力的增强，虽

① 《汉书》卷十九，《百官公卿表》，中华书局，1962 年版，第 722 页。

② 《汉书》卷十四，《诸侯王表》，中华书局，1962 年版，第 394 页。

③ 《汉书》卷四十，《王陵传》，中华书局，1962 年版，第 2047 页。

为兄弟子侄，却个个怀有称孤之心，一天天成为中央政府的严重威胁。自惠帝、吕后，历文、景之世，迄于汉武帝初年，中央政府和地方诸侯王割据之间的斗争一直就没有停止，最初是诸吕叛乱，其次是文、景削藩，平定吴楚七国之乱，到武帝时期，制左官之律和依附之法，使诸侯王的势力受到致命打击，只是衣食租税而已。

另外，从秦汉的法律制度对比来看，西汉初年法律条文也是较多地承袭秦的内容。如夷三族、弃市、腰斩、鬼薪、城旦等。于振波先生通过《张家山汉墓竹简》的研究，认为秦汉法律条文的内容和执行情况是基本相同的。^①

2. 革秦制

秦始皇建立的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本想传之一世、二世，以至万世，然而，仅仅十五年就二世而亡。这引起了西汉初年王朝上下的重视，并兴起了一股总结秦政得失的热潮。宋洪迈《容斋随笔·秦隋之恶》征引了西汉二十多人的论秦言论。贾谊的过秦论最受人们的青睐。另外象陆贾、贾山等人的总结也令人佩服。陆贾是最早反思秦亡教训的思想家，《新语》的主要内容之一就是探讨秦所以失天下的原因。陆贾认为，秦二世而亡的原因，有两个方面，一是严刑酷法、二是滥用民力。陆贾具体分析到，“秦以刑法为巢，故有覆巢破卵之患；以赵高李斯为杖，故有倾仆跌伤之祸”，^②陆贾认为“秦始皇帝设为车裂之诛，以敛奸邪；筑长城于戎境，以备胡越；征大吞小，威震天下；将帅横行，以服外国。蒙恬讨乱于外，李斯法治于内。事愈烦，天下愈乱。法愈滋，而奸愈炽，兵马益设，而敌人愈多，秦非不欲为治，然失之者，乃举措暴众而用刑太极故也”。^③ 陆贾亲身经历了从战国后期战乱到

① 于振波《无为而治时期的汉代法律》，《文史知识》，2002年7期。

② 《新语·辅政》

③ 《新语·无为》

秦的统一,从秦的崩溃到西汉王朝的建立这一历史嬗递过程。他所著《新语》十二篇,“每奏一篇,高帝未尝不称善,左右呼万岁”。^① 贾谊从政治得失和人心向背分析秦二世而亡的教训,他指出,“秦焚文书而酷刑法,先诈力而后仁义,以暴虐为天下始”,秦二世“繁刑严诛,吏治刻深;赏罚不当,赋敛无度。天下多事,吏不能纪;百姓困穷,而主不收恤”,^② 因此,陈胜振臂一呼,天下群起响应,秦的统治很快瓦解,主要的原因就是秦“仁义不施,而攻守之势异也”。^③ 贾谊的分析比陆贾显得更系统深刻一些。贾山是文帝时人,他对秦亡原因也有自己的见解,他认为,“赋敛重数,百姓任疲,赭衣半道,群盗满山,使天下之人戴月而视,倾耳而听”,^④ 他进一步指出,“秦政力并万国,富有天下,破六国以为郡县,筑长城以为关塞。秦地之固,大小之势,轻重之权,其与一家之富,一夫之强,胡可胜计也;然而,兵破于陈涉,地夺于利民者,何也? 秦王贪婪暴虐,残贼天下,穷困万民,以适其欲也”。^⑤ 汉初思想家的分析,入情人理,鞭辟入微,为最高统治阶级的施政提供了有益的借鉴和参考。正因为如此,最高统治阶级才能在继承秦政的基础上,不断革除其弊端,施仁政,行仁义,借以稳定社会秩序,缓和社会矛盾,以求其统治的长治久安。史载自刘邦称帝到汉武帝即位以前,西汉统治者以“无为而治”为指导思想,约法省禁,轻徭薄赋,“与民休息”,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经济迅速恢复和发展,社会比较安定,百姓安居乐业。如“汉兴,扫除烦

① 《汉书》卷四十三,《酈陆朱刘叔孙传》,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113页。

② 《新书·过秦上》

③ 《新书·过秦上》

④ 《汉书》卷五十一,《贾邹枚路传》,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328页。

⑤ 《汉书》卷五十一,《贾邹枚路传》,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332页。

苛，与民休息”，^①孝惠高后时，“刑罚罕用，罪人是稀”，^②文景时期“从民之欲而不扰乱”，“务在宽厚”，“蠲削烦苛”，^③从法律方面看，夷三族，收孥连坐律令及谣言诽谤之罪也逐渐被取消。由于思想家的深刻反省，统治阶级能够吸取秦亡之教训，革除秦政之弊端，并认真采取一系列缓和矛盾，发展生产的措施，使西汉初期面临的严峻局面发生变化，出现了为史家所称道的“文景之治”盛世。

三、思想上从无为到有为

1. 无为而治

西汉初期，由于秦末及楚汉之际的战争的破坏，人口离散，土地荒芜，经济凋敝，秩序混乱，社会生产力大大下降，“自天子不能具醇驷，而将相或乘牛车，齐民无盖藏”。^④面对如此严酷的社会现实，恢复经济，发展生产，稳定秩序，就成为当务之急。同时，秦亡的教训也迫使最高统治者认识到，单凭严刑峻法那一套高压手段来统治天下是行不通的。经过对历史现实及未来的全面审慎权衡，主张顺其自然，无为而治的黄老之学成为汉初统治者的治国方略和理论依据。

陆贾是汉初倡导无为而治的第一人。陆贾任太中大夫期间，在刘邦面前常称说诗书，受到刘邦的讽刺和责骂，“乃翁居马上得之，安事诗书？”陆贾则反驳道，“马上得之，宁可以马上治之

^① 《汉书》卷五，《景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53页。

^② 《史记》卷九，《吕太后本纪》，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412页。

^③ 《汉书》卷二十三，《刑法志》，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096页。

^④ 《史记》卷三十，《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17页。

乎”?①他进一步列举了吴王夫差、智伯及秦亡的历史教训,认为他们或“极武而亡”,或“任刑法而不变”导致灭亡,并咄咄逼人地问道,“乡使秦以并天下,行仁义,法先圣,陛下安得而有之”?②他用事实和雄辩,驳得刘邦哑口无言。因此,刘邦要陆贾为他总结秦所以失天下,汉所以得天下,以及古今成败的经验。陆贾便著成《新语》十二篇呈上,受到刘邦的称赞。陆贾思想中不仅有“行仁义,法先圣”的儒家思想成分,也有黄老道家的思想因素。陆贾要求统治者遵循天道,顺天而动,尊重客观法则,他将老子的“道法自然”思想发展成为治世之道,他极力推崇道家自然无为的政治主张,将无为视为道的最高品德,力倡无为而治。陆贾说,“道莫大于无为,行莫大于谨敬。何以言之?昔舜治天下也,弹五弦之琴,歌南风之诗,寂若无治国之意,漠若无忧天下之心,然而天下大治”,③在陆贾看来,无为是先圣治国治天下的要略,他提醒统治者,“君子之为治也,块然若无事,寂然若无声,官府若无吏,亭落若无民,闾里不讼于巷,老幼不愁于庭,近者无所议,远者无所听。邮无夜行之卒,乡无夜召之征。犬不夜吠,鸡不夜鸣,耆老甘味于堂,丁男耕耘于野”。④这是一幅理想的未来社会图景,反映了汉初民心思定的良好愿望,适应了当时社会形势发展变化的需要,也反映了当时的一股社会思潮。陆贾就自然成为汉初用黄老思想指导政治实践的第一人。但是,最早将无为而治思想原则运用于政治实践的却是刘邦的宿将曹参。

公元前201年,刘邦立子刘肥为齐王,以曹参为相国。当时,“天下初定,悼惠王富于春秋,参尽召长老诸生,问所以安集百

① 《史记》卷九十七,《酈生陆贾列传》,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699页。

② 《史记》卷九十七,《酈生陆贾列传》,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699页。

③ 《新语·无为》

④ 《新语·至德》

姓，如齐故诸儒以百数，言人人殊，参未知所定。闻胶西有盖公，善治黄老言，使人厚币请之。既见盖公，盖公为言治道贵清静而民自定，推此类具言之。参于是避正堂，舍盖公焉。其治要用黄老术，故相齐九年，齐国安集，称贤师”。^① 盖公依据黄老无为思想，认为“清静民定”，曹参听从其建议，并付诸齐国的政治实践，取得了“齐国安集”的良好效果。萧何死后，曹参继任为汉相国，他将无为政治推广到全国。^② 一方面，“举事无所变更，壹尊何之约束”，一方面任用“厚重长者为吏”，罢去欲务声名的官吏。而曹参本人，日夜饮酒，不理政事，尽管受到惠帝的不满和责怪，但在曹参的倡导下，汉王朝继续奉行无为而治的政策，清静无为，人民生活比较安定，政局也趋于稳定。司马迁说，“参为汉相国，清静极言合道，然百姓离秦之苦后，参与休息无为，故天下具称其美矣”。^③ 曹参死后，陈平继任为相，亦“本好黄帝老子之术”，^④ 继续奉行曹参的政策而不改变。

继刘邦之后的惠帝、吕后，由于有曹参、陈平等辅佐，继续将无为政策贯彻于政治实践，即所谓“孝惠皇帝、高后之时黎民得离战国之苦，君臣俱于休息乎无为，故惠帝垂拱，高后女主称制，政不出房户，天下宴然”。^⑤ “及孝文即位，躬修玄默，劝趣农桑，减省租赋，而将相皆旧功臣，少文多质，惩恶秦亡政，论议务在宽厚，耻言人之过。化行天下，告讦之俗易。吏安其官，民安其居，蓄积岁增，户口寢息”。^⑥ 景帝也长期生活在黄老思想的氛围之

① 《史记》卷五十四，《曹相国世家》，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029页。

② 《史记》卷五十四，《曹相国世家》，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029页。

③ 《史记》卷五十四，《曹相国世家》，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031页。

④ 《史记》卷五十六，《陈丞相世家》，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062页。

⑤ 《史记》卷九，《吕太后本纪》，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412页。

⑥ 《汉书》卷二十三，《刑法志》，中华书局，1962年版，1097页。

中，其母窦太后好黄帝老子言，景帝及诸窦不得不读《老子》，尊其术。文景二帝统治时期，朝野上下，对黄老之术从之者甚众，除胶西盖公、曹参外，陈平、陆贾、黄生、田和等人，都是黄老思想的忠实拥护者和实践者。汉初，黄老无为政治思想，经过几代人的努力实践，结出了丰硕的果实。到汉武帝即位时，“国家无事，非遇水旱，则民人给家足，都鄙廩庾皆满，而府库余财，京师之钱累巨万，贯朽而不可校，太仓之粟陈陈相因，充溢积露于外，腐败不可食”。①

2. 从无为到有为

汉初的黄老思想也称黄老术或黄老之学，是从先秦道家学派衍生出来的一个新学派，产生于战国前期，并在战国中后期得到很大发展，其思想以社会政治问题讨论为主，兼及治身方面。到了秦汉之际，黄老思想风行一时，它主张“清静自定”、“自然无为”，适应了汉初休养生息、稳定政治局势和恢复发展生产的需要，因此，得到统治阶级的认可及重视，成为当时社会的主流思想。但黄老思想并非就是黄帝老子二人思想的综合，而是后人托名著述而已。《淮南子·修务训》中说，“世俗之人，多尊古而贱近。故为道者，必托之神农、黄帝，而后能入说。乱世暗主，高远其所从来，因而贵之。为学者蔽于论，而尊其所闻，相与危坐而称之，正领而颂之，此见是非之分不明”。汉初黄老之学有两个特点，一是黄老之学虽然对先秦各家学说都有所批评和舍弃，但却表现出它以早期道家理论为基础，又兼采各家之长的特点，二是在阐述道家“自然无为”理论方面，强调的是“无为而无不为”，既有尊重自然规律，反对盲目行动的一面，又有发挥人的主观能动作用，主张待时而动，因时制宜，是一种积极的无为主义。

司马谈在《论六家之要旨》中评论道，“道家使人精神专一，

① 《史记》卷三十，《平准书》，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420页。

动合无形，赡足万物。其为术也，因阴阳之大顺，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与时迁移，应物变化，立俗施事，无所不宜，指约而易操，事少而功多”。^① 这是司马谈描写的道家，不是老庄之学，而是黄老之学的思想面貌。^②

黄老思想中除了强调“无为而治”的一面外，又表现了积极进取的精神状态。马王堆汉墓出土的《黄老帛书》从老子的贵柔守雌思想出发，强调要达到争取民心而有天下的积极奋发精神。其中的《十六经》里也说道，“大堇（庭）之有天下也，安循正静，柔节先定”，这里讲的柔节先定，已经不是单纯的懦弱退守，而是蓄势待发，等待机会。《经法》中也说，“以强下弱，何国不克，以贵下贱，何人不得”，可见其强调的是战胜别的国家，占有别国人民。它从《老子》的事物无不包含对立面的思想出发，注意了对立面相争的意义。《十六经》说，“阴阳备物，变化乃生”，“寒热燥湿，不能并立，刚柔阴阳，固不两行”。又说“敌者生争，不堪不定”，“作争者凶，不争亦无以成功”。它利用《老子》矛盾转化的思想，着重强调转化的条件，克服了宿命论和不可知论的局限。《老子》说，“将欲弱之，必固强之”，《黄老帛书》运用这一观点解释黄帝如何战胜蚩尤时认为，让对方多行不义，自投于罪恶之中，自己一方要兢兢业业，逐步由弱转强，就能最终战胜对方。《老子》认为，祸福转化，不可把握，《黄老帛书》则认为是“见知之道”，并“知祸福之所从生”，积极地避祸趋福，使之朝着有利于自己方面转化和发展。

儒家主张德治，法家强调法治，各执一端。《黄老帛书》调和儒法，提出德刑并用的思想观点。它用阴阳观念论证德和刑，从而把德刑提高为主宰万物的两种根本力量。《十六经》把阳与德

① 《史记》卷一百三十，《太史公自序》，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3289页。

② 张岂之主编《中国思想史》，西北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114页。

联系,把阴与刑挂钩,认为德刑如日月,如四季,两者都是光明正大的,互相依存的。在德刑关系上,《黄老帛书》认为应以德为主,以德为先,并对儒家的仁义思想进行发挥,在君臣关系上,提倡“主惠臣忠”,和礼贤下士,在君民关系上,主张“顺民心”,这样才能够推行政令,征伐敌国,取得胜利。

西汉初年的刘邦到吕后时期,强调与民休息,无为而治。文景时期,随着经济的复苏和发展,各种社会矛盾也因“无为”而暴露出来。如汉初丞相权力很大,以致产生了皇权与相权的矛盾,地方上,郡守权力很大,他主掌一郡的政务、军事和财政,容易造成权力分散,不利于中央政府的直接管理;由于强调无为而治,经济上,采取自由放任政策,造就了一批不法商人和暴发户,他们与诸侯王或地方官吏相勾结,或煮盐铸铁,或冶铜铸钱,力过吏势,大量侵吞国家资财,甚至垄断国家经济命脉,在生活方面,他们竞相侈靡,迎生送死费用过度,严重败坏了社会风气,导致社会风气腐败堕落和治安状况日益恶化。由于推崇无为而治思想,对诸侯王国采取只置相傅,不问政事的政策,使诸侯王的势力急剧膨胀,形成对中央政府的严重威胁。济北王刘兴据叛乱,淮南王刘长谋反和吴楚七国之乱就是直接导致的结果。再如匈奴问题,汉初由于实力有限,对匈奴采取和亲政策,然而,匈奴贵族却有恃无恐,屡屡南下掳掠,烽火燃至长安附近。等等这一切问题及矛盾,说明无为而治的思想在历史过度时期的任务已经完成,随着形势的发展变化,必须采取有为的政治手段,来解决问题和矛盾。这个任务由文帝肇其端,经景帝、武帝时期基本完成。

文帝、景帝时期,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正统治政策,从总的情况看,使“无为”逐步走向了“有为”。如文帝即位后,即召通儒书及诸家书的贾谊为博士,诏太常派掌故晁错往济南伏生处学习

《尚书》，并任为博士，^①又召申公、韩婴为诗博士，^②鲁人徐生为“礼官大夫”，^③东汉人赵岐说，“孝文皇帝欲广开游学之路，《论语》、《孝经》、《尚书》、《尔雅》等皆置博士”，^④景帝时，《春秋》立于学官，胡毋生、董仲舒被任为博士。这些儒学博士被重用和提拔，为“有为”政治的实行开辟了道路。

文帝接受贾谊的建议，依据亲疏大小的不同关系，适当调整封国疆域，并逐步落实“众建诸侯而少其力”的对策，劝课农桑，发展农业生产，增加粮食产量，保持社会安定，又接受晁错《言兵事疏》、《论贵粟疏》、《守边劝农疏》等建议，推行贵粟政策，使民能够入粟拜爵，入粟除罪，充实边塞地区，增加储蓄，积极防御匈奴的侵袭。景帝即位后，进一步采纳晁错的建议，实行削藩政策，根据其罪过情况削夺诸侯王部分封地，尽管激起了吴楚七国之乱，但由于采取果断措施加以平定，取得了胜利，加强了中央集权统治。这些都说明，西汉初年的无为政策，由于本身的限制，迫使文帝、景帝开始调整统治政策，从无为政治向有为政治转变。

四、《张家山汉简》所见汉初社会状况

上世纪八十年代，湖北江陵张家山 247 号汉墓出土了一大批汉简，其中《二年律令》是吕后二年制定的律令，《奏谳书》则反映了楚汉战争及汉初的政治经济情况，是人们研究了解汉初社会状况的重要资料。尤其《二年律令》中有关汉初诸侯王国与中央政府的关系以及政府对货币的管理状况，也是贾谊思想形成的重要

① 《汉书》卷八十八，《儒林传》，中华书局，1962 年版，第 3603 页。

② 《汉书》卷三十六，《楚元王传》，中华书局，1962 年版，第 1922 页。

③ 《汉书》卷八十八，《儒林传》，中华书局，1962 年版，第 3614 页。

④ 《全后汉文》卷 62

社会历史背景。需要作一简单地介绍。

1. 诸侯王国与中央政府的关系

《二年律令》、《奏谳书》记载了汉初中央政府以法律形式防范诸侯王国的有关措施，臧知非先生对此有所论述。^① 当时中央政府以腰斩、磔等酷刑防止投降诸侯或与诸侯为间者。并加强了对诸侯王国的防范措施。第一，在与诸侯王国交界的边界地区，设置军事防御设施，以防止诸侯王国的侵扰。并且对防守不力，或者与之勾结乃至谋反等行为，要按律严厉惩处和制裁。第二，禁止诸侯王国在汉中央政府直接控制的地区引诱人口，以及从事间谍活动，违者处以腰斩。第三，严格关防，制定详细的法律制度，禁止随意出入关津要塞（包括官吏），以各种方式防止汉人进入诸侯王国，各级官吏管理不善者，也要受到法律制裁。第四，禁止汉人与诸侯王国人、诸侯王国人之间通婚。第五，防止重要物资如马匹、黄金、铜等流入诸侯国。第六，以上法律的制定，大都以制诏的形式颁布，以便事件发生后，需要奏谳才能裁定，说明了对于如何处理与诸侯王国的关系非常重视。

张家山汉简的出土，为我们提供了较为细致的汉与诸侯王国关系的实物资料，使我们对汉初国家的政治结构有了新的认识。首先，应该看到汉初中央政府与诸侯王国之间一种紧张、甚至对立的矛盾关系。这种情况，在过去的文献资料中也可看到，如贾谊《新书》中的《过秦》、《壹通》及司马迁《史记》中的《留侯世家》、《刘敬列传》、《黥布列传》、《吴王刘濞列传》，班固《汉书》中的《荆燕吴传》等均有涉及。将汉简资料与文献材料结合起来，可以看出汉初中央政府与地方割据势力之间的矛盾是围绕三个方面展开的。第一个是与诸侯王国内部六国旧势力之间的矛盾。因为无论是异姓诸侯王国或是同姓诸侯王国，其国土基本是按照

^① 《陕西省博物馆馆刊》2003 年第十辑